

中共雷州市松竹镇委员会文件

松发〔2023〕112号



关于调整松竹镇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、机关单位：

鉴于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，经镇领导班子会议研究，决定调整镇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如下：

杜臣飞：党委书记，主持镇党委全面工作。

梁超：党委副书记、镇长，协助党委书记工作，主持镇政府全面工作。

王何坤：人大主席，负责人大全面工作，负责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、百千万工程项目实施；协调对接市人大。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邝泽莹：党委副书记，负责维护辖区内社会秩序稳定，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平安建设、法治建设、信访维稳、法律服务、矛盾化解、法制宣传教育、村（社区）戒毒、禁毒等工作；负责

做好打私、打传及反邪教工作；负责做好基层综治网格化管理工作；分管综合治理办公室（司法所）、派出所。协调对接市委政法委、市信访局、市矛调中心、市公安局、市司法局、市检察院、市卫健局、市国安局、市扫黑办、平安办、反诈办、禁毒办。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肖 铸：党委副书记，协助党委书记处理党委日常事务；负责基层党的政治建设、宣传、统战、民族宗教、侨务、台港澳事务、意识形态、精神文明建设、党校、关心下一代等工作；负责党代表的选举、联络及相关服务工作；负责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工作；负责工会、团委、政协；负责违法及违章建筑、农村村民非法占用土地建住宅行政执法工作以及相关的行政处罚、行政检查、行政强制等工作；负责征地拆迁、环境整治“六乱”等工作；分管党建工作办公室、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（综合行政执法队）。协调对接市委组织部、市统战部、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、市委老干部局、市总工会、共青团雷州市委员会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。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梁 海：党委委员、副镇长，协助镇长处理政府日常工作。负责非煤矿山、危险化学品、烟花爆竹等行业安全生产工作；负责做好横水渡口、涉渔“三无”船舶安全管理工作；负责公路建设、养护管理，交通管理及安全生产工作；负责防风防汛防旱、防灾减灾、消防、地质灾害等各类应急防治及日常管理安全生产工作；负责应急管理组织协调及实施相关工作；负责做好辖区内突发事件如安全生产、自然灾害、地质灾害、事故灾难、公共卫

生事件，以及其它涉及面广、影响较大公共安全事件紧急情况的应对处置、救援等工作；负责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及应急处理工作；分管应急管理办公室。协调对接市交通运输局、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、市公路事务中心、市应急局、市道路交通安全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、市气象局、市消防大队、市安全生产委员会、市消防安全委员会、市森林防灭火办公室。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林 远：党委委员、宣传委员，负责工程项目建设和监管，负责基础设施、公共事业的建设和维护等工作；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及林业保护管理、镇村规划等工作；负责村镇建设和农村住房建设工作；负责危房改造工作；负责辖区内设施农用地的备案工作；负责市住建局统筹建设的污水处理、排水有关工作；负责处理辖区内建筑垃圾、建筑散体物料、工业生产垃圾和村镇生活垃圾处理工作；负责历史文化名镇（村）保护的监督管理工作；负责社区建设、管理和服务等工作；负责宣传、文化、广电、旅游、体育、创文工作；分管规划建设办公室（城镇管理办公室、社区建设办公室）、供电所、广播站、电信支局。协调对接市自然资源局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市委宣传部、市委党校、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、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、市广播电视台、市精神文明办公室。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陈修选：党委委员、武装部长，负责退役军人事务、武装部全面工作；分管退役军人服务站。协调对接市人民武装部、市退役军人事务管理局。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林海民：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，负责推进全面从严治党、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，依照党章和有关党内法规、法律法规履行监督、执纪、问责职责；负责对辖区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开展党风廉政教育；负责村（居）务监督工作；分管纪检监察办公室。协调对接市纪委监委。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庄德才：党委委员、组织委员，负责扶贫开发、移民、农业、林业、水利等方面工作；负责推动农业农村发展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，发展农村社会事业、农村公共服务、农村文化、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；负责农、林、水、渔、牧、农村经营管理和海域管理工作；负责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工作；负责农业农村、渔业、农经、农村实用人才等统计工作；负责农业保险、耕地地方补贴工作；负责农民承包地、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；负责农村土地流转、土地确权等工作；负责镇党委农场管理；负责畜牧兽医、生猪屠宰和动植物疾病防控等工作；负责农业审计工作；负责推进美丽乡村、新农村建设、人居环境整治、农村公厕建设、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等工作；负责农村水资源管理工作；负责辖区横水渡口、河流、小型水库、水闸、小型水电站、山塘管理和治理工作；负责权限范围内生态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；负责组织建设工作；负责组织人事、机构编制、离退休人员服务、人才等工作；分管组织人事工作、农业农村办公室（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）、农村农业服务中心、食品分公司、供销社。协调对接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、市人社

局、市委组织部、市水务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乡村振兴局、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、林长制办公室、市生态环境保护局、市慈善会、市老促会、市检察院。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谢黄养：副镇长，负责公共服务、党群服务、社会事务、政务服务等工作。负责劳动就业、社会保障、民政、人口生育管理、医疗保障等工作；负责殡改工作；分管公共服务办公室。协调对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市民政局、市医疗保障局、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、市残疾人联合会。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何林英：副镇长，负责管理和监督本镇所属单位的财务活动，指导村级“三资”管理；负责编制执行辖区经济、社会发展计划，优化营商环境，推进商业、工业、招商引资等工作，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；负责工贸、统计、人口普查、经济普查、农业普查等工作；完成年度各项经济指标任务；负责发展改革、经科工作、政数、审计；负责教育、卫生健康、创卫工作；分管财政经济发展办公室、中心小学，松竹镇中学、卫生院、物业所、国药、信用社、邮政支局。协调对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、市审计局、市统计局、市财政局、市税务局、市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、市工商业联合会、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、市教育局、市卫生健康局、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。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谢彩李：副镇长，负责文电、会务、机要、保密、档案、接待、信息、调研、印鉴管理、督查考核、综合协调、党务政务公

开、对外联络、后勤保障等工作；负责综合性文件、材料的起草工作；负责党群服务平台建设及政务服务平台管理协调工作、数字政府、妇联工作；分管党政综合办公室。协调对接市委办公室、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、市档案局、市保密局、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、市委督查室、市党史志研究室、市妇女联合会。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吴其龙：人大副主席，负责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及主席团工作要点、总结、报告等材料；协助人大主席处理人大日常工作，协助殡葬工作；协助百千万工程实施；分管人大办公室。协调对接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。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王 利：一级主任科员，协助规划建设办公室征地工作。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吴维唤：三级主任科员，协助党政综合办公室综合性文件、材料的起草工作。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苏小继：四级主任科员；协助百千万工程工作、党委农场工作、农业农村办工作。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吴成侠：四级主任科员，协助农业农村办乡村振兴工作。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中共雷州市松竹镇委员会

2023年9月15日

